



全国企业管理干部培训系列教材

企业安全生产 管理

劳动部职业安全卫生监察局组织编写



中国劳动出版社

89-5/2
251/2000

全国企业管理干部培训系列教材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劳动部职业安全卫生监察局组织编写

(京)新登字 114 号

内 容 提 要

根据国务院、中央组织部和国家经贸委有关企业厂长(经理)岗位培训的规划要求,《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是厂长(经理)岗位培训的必读教材。

本书由长期从事安全生产管理的干部和有关专家编审,紧密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叙述了厂长(经理)必须掌握的安全知识,回答了厂长(经理)在管理企业中遇到的安全生产问题。主要内容是安全生产的基本概念、重要性;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以及违反法规的处理和处罚;安全生产监察;职工的权益;女职工劳动保护;企业安全生产具体措施;危险性较大的行业和设备的安全管理技术;职业性危害因素和职业病的防护、防治;职工伤亡事故的管理和处理办法。

本书内容丰富并结合实际,除作为培训教材外,也是厂长(经理)、安技人员工作中备查的工具书。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劳动部职业安全卫生监察局组织编写

责任编辑:张秉淑

中国劳动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号)

地质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发行

850×1168 毫米大32开本 6.375 印张 169 千字

1993年9月北京第1版 1993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4000 册

ISBN 7-5045-1340-7/T·025 定价: 4.85 元

出版说明

邓小平同志南巡讲话的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快改革，扩大开放，力争经济更好更快地上一个新台阶的战略决策，正在深入亿万民心，指导着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朝着更快、更好的方向发展。

经济要发展，人才是关键。培养人才已成为我国经济发展中的一项战略任务。为切实做好经济和企业干部培训工作，为我国经济建设培养出一大批跨世纪的社会主义实业家、企业家，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组织有关省市经委、国务院有关部门、高等院校、企业管理培训中心和经济管理干部学院的专家和教师编写了一套经济和企业干部培训系列教材。

这套教材包括：~~一、岗位培训系列教材~~：大中型企业领导干部岗位任职资格培训教材，~~小型企业领导干部岗位任职资格培训~~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三、在企业企业车间主任岗位培训教材~~，企业专业管理干部岗位培训教材，~~多经企业领导干部岗位培训教材~~，合资企业中方经理岗位培训教材，~~二、学历教育系列教材~~：干部专修科（学历）专业课教材，专科接本科（学历）专业课教材；三、教学参考系列教材：各种专题培训参考教材，中国企业管理案例汇编，国外企业管理参考资料等。

这套教材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贯彻党的基本路线。遵循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从我国国情出发，紧密结合企业的实际；借鉴、吸收国外企业管理的先进经验和方法；有较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科学性，并突出了成人教育的特点；力求简明扼要，易懂易记；是一套反映经济建设需要和总结企业管理成果的好教材，既可供各单位作为培训教材，亦可供广大经济

和企业干部自学使用。

这套教材，将在“八五”期间陆续出版，并提供给各培训单位和读者。鉴于不断发展的经济形势，对人才培养必将提出更新、更高的要求，希望使用本教材的培训单位和广大读者，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经济干部培训司

一九九三年八月

前 言

安全生产是国家的一项重要政策，也是企业自我发展中所应遵循的一项基本原则。搞好企业的安全生产，对于保护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促进企业的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强化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根据国务院和中央组织部关于要十分重视企业安全生产的精神及国家经贸委关于把“安全生产”专题作为厂长（经理）岗位培训课程的要求，我们受国家经贸委的委托，组织编写了《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一书作为厂长（经理）岗位培训系列教材之一。

为了力求结合企业的实际工作，本书内容包括了：概述、安全生产的基本概念、法规、监察、职工权益、女职工劳动保护、企业安全生产具体管理措施、危险性较大的设备安全管理、职业性危害因素和防护技术，以及处罚等章节。

本书由劳动部职业安全卫生监察局组织编写，蒋健、颜桐卿、杨又明、余余、张天白、恽茂、陈立元、刘相臣、任平录、王艳荔等同志参加本书编写和审定。由于编写时间仓促，水平有限，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劳动部职业安全卫生监察局

1993.3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第一节	安全生产的概念和意义	1
第二节	安全生产方针和任务	7
第三节	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体制	14
第二章	安全生产法制	25
第一节	安全生产法制概述	25
第二节	国外劳动保护立法概况	27
第三节	我国安全生产法制的发展概况	32
第四节	我国安全生产法制的主要内容	34
第五节	依法管理安全工作是企业的法定责任	38
第六节	违法和法律制裁	43
第三章	企业安全生产责任	50
第一节	企业和企业领导对企业安全生产承担的法律 责任	50
第二节	企业各级人员的职责、领导及职能部门安全 责任	51
第三节	企业职工的权利和义务	62
第四章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67
第一节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	67
第二节	安全生产技术措施项目	73
第三节	安全评价	76
第四节	安全生产检查	81
第五节	职工的安全生产教育	85
第六节	女职工、未成年工的劳动保护和工时	95
第五章	设备安全管理	101
第一节	设备管理与安全	101
第二节	设备全过程的安全管理	105

第三节	机械设备	109
第四节	电气设备	115
第五节	火灾和爆炸	121
第六节	建筑施工	125
第七节	锅炉与压力容器安全	134
第六章	劳动卫生与职业病	144
第一节	概述	144
第二节	劳动卫生规程和标准	153
第三节	职业病	170
第四节	加强劳动卫生和职业病防治的管理工作	181
第七章	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管理	184
第一节	伤亡事故概念和分类	184
第二节	伤亡事故报告	186
第三节	伤亡事故调查和处理	187
第四节	伤亡事故统计分析	190
第五节	伤亡事故的预防措施	194

第一章 概述

安全生产是我们国家的一项重要政策，也是管理生产企业的重要原则之一。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对于保证劳动者在生产中的安全健康，搞好企业的经营管理，促进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安全生产的概念和意义

生产劳动是人类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而保护劳动者自身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则是人们最基本的需要之一。我国对安全生产一直是很重视的。我国《宪法》第四十二条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和义务。国家通过各种途径，创造劳动就业条件，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

我们必须按照宪法的规定，加强劳动保护，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这对每一个企业负责人都是很重要的。为此，必须充分认识安全生产的重要意义，熟悉安全生产的内容，从而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贡献更大的力量。

一、安全生产的概念

安全生产是指在生产过程中保障人身安全和设备安全。消除危害人身安全健康的一切不良因素，保障职工的安全和健康，舒适地工作，称之为人身安全；消除损坏设备、产品和其他财产的一切危险因素，保证生产正常进行，称之为设备安全。总之，要使生产过程在符合安全要求的物质条件和工作秩序下进行，以防

止人身伤亡和设备事故及各种危险的发生，从而保障劳动者的安全健康，以促进生产率的提高。我们讲的国家、企业与车间在生产建设中围绕保护职工人身安全和设备安全，为搞好安全生产而开展的一系列活动，叫安全生产工作。

安全生产包括工业、商业、交通、建筑、矿山、农林、企事业单位职工的人身安全和设备财产的安全，还包括铁路、公路运输及航运、民航安全，水利电力安全，消防、农药、农业用电安全，以及工业、建筑业的产品质量安全。

安全生产工作和劳动保护工作是两个含义不同的概念，两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劳动保护是保护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我国的劳动保护法规属于劳动法的系列，是指国家为改善劳动条件、保护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而制定的规章制度。它包括安全技术规程和劳动卫生规程、作息时间、休假制度，以及对女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等各种规章制度。劳动保护工作是企业安全生产整体管理工作中的一个部分。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除了保护劳动者的安全与健康外，还包括对设备、财产、环境的安全性进行管理，包括企业一旦发生事故，尽快采取安全措施，并组织抢修，恢复生产，保障企业生产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等方面的工作。安全生产管理，是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一项政策性强、需要运用多种学科知识进行综合管理的工作。

实践证明，事故的发生是多种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有技术上的原因、设备上的原因以及管理上的原因，又有人的素质方面的原因，如精神状态、缺乏知识、安全意识观念不强、麻痹大意、劳动纪律松弛、规章制度执行不严等等。这些都会直接影响到企业整体的安全性，有可能导致事故发生，影响企业的经营决策、方针目标及其各项经济技术指标的实现。尤其是当今，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人民的精神和物质生活都有了很大提高，人们的价值观念、

需求关系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安全的需要已经提高到为职工的生产劳动创造更为幸福、舒适的安全环境和秩序的一个更高的层次。为此，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实现安全生产，是当前我国一个亟待解决的重大的社会经济问题，是经济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

二、安全生产的重要意义

加强安全生产，防止职业危害是国家的一项基本政策，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重要条件，是企业管理的一项基本原则，具有重要的意义。

1. 安全生产是我们党和国家在生产建设中一贯坚持的指导思想，是我国的一项重要政策，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内容

我们的党代表着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我们的国家是共产党领导下的社会主义国家。劳动人民是国家主人。我们的一切工作都必须有利于人民大众的根本利益。在社会主义国家里，国家利益和人民利益是根本一致的。人民的需要，最重要的莫过于保障他们的生存和健康的需要了。保护劳动者在生产中的安全、健康，是关系到保护劳动人民切身利益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因此，当我们谈到发展生产，改善人民生活的时候，决不能忘记改善劳动者的劳动条件。在我国，不顾劳动者的安全、健康，盲目追求产值和利润是决不允许的；为了个人发财致富去剥削他人，不顾劳动者死活，要受到法律制裁。所以，安全生产，改善劳动条件，加强劳动保护写进了我国的宪法条文。

我国党和政府一贯十分重视安全生产。1952年毛泽东主席指示：“在实施增产节约的同时，必须注意职工的安全、健康和必不可少的福利事业；如果只注意前一方面，忘记或稍加忽视后一方面，那是错误的。1956年，国务院颁布了《工厂安全卫生规程》、《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和《工人职员伤亡事故报告规程》等

安全生产法规，并在颁布这些法规的决议中指出：“改善劳动条件，保护劳动者在生产中的安全和健康，是我们国家的一项重要政策，也是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基本原则之一。”1963年，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加强企业生产中安全工作的几项规定》中指出：“做好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安全生产，不仅是企业开展正常生产活动所必需，而且也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1978年，中共中央发出的《关于认真做好劳动保护工作的通知》中明确指出：“加强劳动保护工作，搞好安全生产，保护职工的安全和健康，是我们党的一贯方针，是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一项基本原则”，必须使广大干部懂得，不断改善职工的劳动条件，防止事故和职业病，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也是保证生产健康发展的一个重要条件。听任职工伤亡，听任职工身体受到摧残，而不认真解决，就是严重失职，是党纪国法所不能允许的”。由此可见，在我们的国家里，对安全生产抱什么态度，就不是一般的小问题，而是一个执行不执行党和国家的政策、法令的问题，是个政治任务，必须严肃对待。

安全生产还关系到社会安定和国家一系列其他重要政策的实施。安全生产搞不好，伤亡事故和职业病频繁发生，不仅使职工本人受到伤害，而且使其家庭蒙受不幸，给成千上万的人民群众造成心理上难以承受的负担。对这些问题如果处理不当，就会激化社会矛盾，影响社会安定。随着我国计划生育政策的深入实施，独生子女将成为我国今后一个时期的主要劳动力。这些人一旦发生伤亡事故和职业病，至少要影响三个家庭、六个中老年人的生活，那时人们对伤亡和职业病的心理承受能力将十分薄弱，即使实行高额赔偿抚恤政策，也很难消除人们的悲痛和愤慨。这些问题必然对计划生育政策产生不良影响。因此说搞好安全生产是社会主义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2. 安全生产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重要条件

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加速实现四个现代化，首要条件是发展

社会生产力。社会生产力是由人的因素和物的因素两方面构成的。而在生产力中，人是最活跃的、决定性的因素，生产工具要由人去创造和使用，物质资料的生产必须经过人的劳动才能实现。因此，发挥人的作用，充分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对于发展经济是个十分重要的问题。我们发展生产力，最重要的就是保护劳动者，保护他们的安全健康。使之有健康的身体，充沛的精神从事社会主义建设，另一方面体现党和国家的亲切关怀，激发他们的劳动热情和生产积极性，从而促进四个现代化建设的发展。反之，如果安全生产搞得不好，不注意改善劳动条件；一旦发生伤亡事故和职业病，不仅劳动者的安全健康要遭到危害，生产也会受到巨大损失，更重要的是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受到挫伤。这样，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就会受到阻碍。由此可见，要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必须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3. 安全生产是企业现代化管理的一项基本原则

安全生产在企业现代化管理中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企业现代化管理的基本目标是通过管理现代化，使生产过程顺利、高效率地进行，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发展生产。这个基本目标只有搞好安全生产才能实现。

有的企业不重视安全生产，盲目追求一时的产值和利润；有的企业将改善劳动条件的钱挪作他用；有的企业用砍掉劳动保护项目的办法来扩大生产；有的企业不是从预防事故入手，要钱无钱，要物无物，出了事故，多少钱物都拿得出来。这样的企业和企业领导者，完全违背了企业现代化管理的基本原则，是很危险的，终究要吃大亏。

在国外，一些资本主义国家也很重视工业安全。如日本的工厂厂长上班后第一件事就是抓安全、抓卫生，安全第一已成为企业管理的一个原则。他们的口号是：“高高兴兴上班，平平安安下班”。这说明当代资本家为了保护他们自身的利益，也注意安全生产。不过他们不称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而叫做工业安全或职业

安全，也有的叫工矿安全卫生等。在当今科技竞争激烈、生产竞争加剧、资本积累已达空前规模的情况下，如果多投入一些资金来改善雇员的劳动条件，保护雇员的安全和健康，就可以避免雇员流向别的企业，就可以延长劳动力的使用年限，而获得最大的利润。所以，资本家也接受“安全第一”的口号。

一个企业要搞好生产，取得好的经济效益，这是没有疑问的。但是我们不能忘记，我国是社会主义的国家，企业发展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在生产中不重视安全生产，不注意劳动者的安全健康，发生事故造成伤亡或职业病，以牺牲一些人的生命或损害他们的身体健康去换取产品，就失去了搞生产的目的和意义。所以，搞好安全生产与国家利益和人民的利益是一致的。一个企业的领导者既要对国家负责，也要对人民负责，两者是一致的，决不能对立起来。

安全生产与企业的发展有直接联系，企业领导者要搞好企业的经营管理，必须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只有安全生产搞好了，企业才能兴旺发达。搞企业管理时，要想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用最低的消耗，生产出最多、最好的产品，就要调动广大劳动者的生产热情和积极性。搞好安全生产，就是调动积极性的一个重要方面。劳动条件好，劳动者在生产中感到安全健康有保障，就会发挥出主人翁的精神，千方百计提高生产效率，使企业取得好的效益。如果企业不注意安全生产，劳动条件很差，到处存在不安全、不卫生的因素，劳动者在生产中没有安全感，就不可能提高效率，甚至发生事故或引起职业病。那时，不仅挫伤了劳动积极性，还会造成经济损失。很难设想，劳动者在威胁着自己的生命安全和健康的劳动环境中工作，会有很高的生产积极性，会创造出很高的劳动生产率。劳动中没有安全感，整天提心吊胆，是不可能聚精会神搞好生产的，而是想千方百计离开这样的环境，离开这样的企业。如果不注意安全生产，发生了事故，造成人员伤亡，那后果就更为严重。不但会给企业带来重大的经济负担，而且关系

到社会的安定。伤亡一名职工，给他们的父母、妻儿、亲朋好友带来的痛苦将达很多年，这种痛苦是难以估量和无法弥补的。有的事故，引起上访、告状，给国家造成很多麻烦，给社会带来不安定因素，企业也会遭受很大损失。

按照有关标准计算，死亡一名职工将损失6000个工作日，还要付出家属抚恤费、事故处理费等等，经济损失数字是很惊人的。职工得了职业病，不仅损失工作日，而且要长期住院治疗和支付医药费用。更严重的事故，使整个企业遭到破坏。如有的化工厂发生爆炸，不仅人员伤亡，而且整个厂房设备全部炸毁，无法再继续生产。再从安全生产的经济观点来看，发生伤亡事故，特别是死亡事故，直接破坏了生产力的发展。一个劳动力的成长，社会付出了大量抚养、教育和培训费用，劳动力使用年限越长，对生产力的发展就越有利，在计算成本和盈利时，就会增加盈利的比例，企业和社会都会随之而增加经济效益。反之，如果劳动力在投入使用后的不长时间内，就遭到伤亡或职业病的伤害，那就必然降低劳动力的有效使用年限。据统计，近几年因事故而伤亡的职工平均年龄在30岁左右，如果他们不受到伤害，还有近30年的时间再为社会创造财富。因此，发生伤亡事故和职业病，不仅影响社会 and 经济效益，而且还阻碍经济的发展，与企业现代化管理的原则是完全违背的。

所以，每一个企业的领导者必须重视安全生产，把保护劳动者的安全与健康，保证生产设备完好，保证生产顺利进行，当作自己的神圣职责和应尽义务，切实抓好，决不能掉以轻心。

第二节 安全生产方针和任务

新中国建立以来，我国的安全生产工作受到党和国家的重视和关怀，各项工作有很大发展，取得了巨大的成绩。正确的方针政策是安全生产顺利进行的保证。

一、安全生产方针

安全生产方针是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总要求，它是安全生产工作的方向。

我国安全生产方针是“安全第一，预防为主”。

回顾安全生产方针的产生和发展的历史，对于我们正确理解和贯彻这个方针是很有意义的。建国初期，国家实行了安全生产的措施，使劳动条件得到改善，减少了伤亡事故和职业病。但是，当时的私营企业里，有的资本家只顾自己赚钱，不管工人的安全健康；在国营企业里，缺乏管理经验，有的人受旧思想的影响，重视机器不重视人，只抓生产，不管安全的思想也很普遍。在这种情况下，不少企业没有积极改善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恶劣劳动条件和环境，所以伤亡事故和职业病就相当严重。在这种情况下，1952年毛泽东主席对劳动部的工作报告批示中指出：在实现增产节约的同时必须注意职工安全、健康和必不可少的福利事业……。在1952年第二次全国劳动保护会议上，根据毛主席的指示提出了劳动保护工作必须贯彻“生产必须安全，安全为了生产”的安全生产的方针，要求企业各级领导必须把关心生产和关心人统一起来。同时，还现定了“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从而为安全生产工作指明了方向。1957年周恩来总理为中国民航题词：“保证安全第一，改善服务工作，争取飞行正常”。1959年周恩来总理视察井陉煤矿时指示：“在煤矿，安全生产是主要的，生产和安全发生矛盾时，生产要服从安全。”1960年，当我国第一艘万吨轮“跃进”号在航运中触礁沉没后，周恩来总理对当时的交通部长说：你们搞航运的，也需安全第一。后来“安全第一”写入了我们党和政府的许多文件里，国务院在〔1983〕85号《通知》中指出：“在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指导下搞好安全生产，是经济管理、生产管理部门和企业领导的本职工作，也是不可推卸的责任。”1987年1月26日国家劳动人事部在杭州召开会议，把“安全第一，预

防为主”作为安全生产工作方针。安全生产方针是在工作中提出的，经过反复实践，最终确定的，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就是要求我们企事业的领导者要把安全 and 生产统一起来，抓生产首先要抓安全，尤其当生产与安全发生矛盾时，生产要服从安全。这就是“安全第一”的含义。“预防为主”是实现“安全第一”的基础。就是要做到“防微杜渐”，

“防患于未然”。要求把安全管理，由过去传统的事故处理型转变为现代的事故预防型，把工作的重点放在预防上。不要等出了事故，产生了职业病才去被动的处理后事，而要把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主动采取措施，防止伤亡和职业病的发生。

有的人认为，完成生产任务是企事业的头等大事必须全力以赴，而安全工作无关紧要，可有可无。因此出现“生产是硬指标，安全是软指标”，“抓生产瞪圆两只眼，抓安全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生产大步跨，出点事故没有啥”的现象。这些现象与安全生产的方针是完全背道而驰的。要解决这类问题，领导者必须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必须用辩证统一观点处理好安全与生产工作的关系。在认识上、在实践中解决好生产和安全的矛盾。在生产过程中，安全 and 生产既有矛盾，又是统一的。所谓有矛盾，主要表现在安全工作与生产工作有时会冲突，不安全不卫生的因素会影响生产的顺利进行。如对生产过程中的不安全、不卫生因素采取补救措施，有时暂时影响生产，会增加生产上的开支，与生产进度和节约资金产生矛盾；安全工作人员与生产管理人员在日常工作中，由于所处的地位不同，在考虑安全 and 生产时，认识不一致，也会发生矛盾。解决这些矛盾的根本办法是企业的领导者必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树立“安全促进生产，生产必须安全”的思想。抓安全工作，表面上看有时会耽误一些生产工作，或增加一些开支，但从整体来看，劳动条件改善了，劳动生产率必然大大提高，生产是加快了，而不是慢了。反之，不抓安全工作，生产就不能顺利进行。特别是在有些生产工作中，